

2022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全年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)	自评得分	备注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其他资金				
			小计	当年财政拨款	上年结转资金						
1	中职改善办学条件奖补资金	甘肃省教育厅	674.91	662	12.91		522.01	77%	93		
2	办学补助	甘肃省教育厅	21.21	21.21			21.21	100%	95		
3	省属院校军事训练资金补助经费	甘肃省教育厅	5.64	5.64			5.6	99%	95		
	合计		701.76	688.85	12.91	0	548.82	78%	94		

2022年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中职改善办学条件奖补资金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	甘肃省教育厅		实施单位	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674.91	674.91	522.01	10	77%	8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62	662	509.1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12.91	12.91	12.91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改善办学条件，保证安全稳定的教育教学环境，确保资金规范使用。			资金有效的改善了办学环境，办学条件显著提升，保证了校园安全。资金使用规范，但由于疫情原因造成部分项目未实施完成，结转152.90万元下年支付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教学环境改善数	1项	1项	10	10	
			修缮工程验收合格率	≥95%	98%	6	6	
		质量指标	质量评价试点满意度	≥90%	95%	6	6	
			施工安全事故数	0次	0次	10	1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工程竣工及时率	及时	90%	6	4	疫情影响，2023年3月底前完成
			资金支付及时率	及时	77%	6	4	疫情影响，2023年3月底前完成
	成本指标	预算费用控制	≤662万元	≤662万元	6	5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资金使用效益	取得预期效果	提高	6	6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办学条件	提高办学条件发挥好资金效应	提高	6	6	
		生态效益指标	校园环境改善程度	显著	显著	6	6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	健全	健全	6	6	
	促进中职教育事业长远发展		促进教育事业发展	提升	6	6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、教职工满意度	≥85%	95%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93	
说明	无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办学补助（本级）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教育厅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9.4	21.21	21.21	10	100%	9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9.4	21.21	21.21	—	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普通话测试费、职业技能鉴定费等非税收入上交财政后，申报回使用率100%。			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、普通话测试费等事业性收费全额上交，并且完成资金申报及支付任务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使用率	100%	100%	12.5	12.5	
		质量指标	有力保障教学任务完成	保障	95%	12.5	12.5	
		时效指标	资金申报及时性	及时	100%	12.5	12.5	
		成本指标	预算费用控制	≤29.4万元	21.21万元	12.5	1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资金使用效益	取得预期效果	提高	7.5	7.5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办学条件	提高办学条件发挥好资金效应	提高	7.5	7.5	
		生态效益指标	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	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	显著	7.5	6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中职教育事业长远发展	促进教育事业发展	提升	7.5	7.5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、教职工满意度	≥85%	95%	10	10	
总分					100	95		
说明	无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2022年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省属院校军事训练补助经费（本级）							
主管部门	甘肃省教育厅			实施单位	甘肃省农垦中等专业学校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5.64	5.64	5.6	10	99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.64	5.64	5.6	—	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进一步加强中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国防教育，努力提高青年学生的综合素质。			通过军训，提高了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，激发了爱国热情，增强了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；通过军训，也是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，增强了学生组织纪律观念，培养了艰苦奋斗的作风，提高了学生综合素质，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后备兵员和预备役军官，为国家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打好基础。通过短短7天的军事训练，不仅让学生了解和掌握了基本的军事知识和军事技能，而且强健了身体，锻炼了意志，培养了严明的组织纪律性和吃苦耐劳、团结拼搏、敢于进取、永不言败的精神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际受训人数	≥800人	1082人	10	10	
			学生军训类型	≥3种	4种	10	10	
		质量指标	学生军训验收合格率	≥85%	95%	10	10	
		时效指标	学生军训周期	7-10天	7天	10	10	
		成本指标	军训预算成本	≤5.64万元	5.60万元	10	9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军训效果	掌握基本军事知识和技能	90%	10	8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学生综合素质	明显提高	90%	5	3	
		生态效益指标	打造良好平安的育人环境	效果显著	显著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学校整体竞争力和知名度	明显提高	提高	5	5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、教职工满意度	≥85%	95%	10	10		
总分						100	95	
说明	无							

注：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